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主动公开

佛科通〔2024〕61号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 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光电 产业领域专业赛）的通知

各区科学技术局（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4〕8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佛山市委办公室、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科技赋能制造业当家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佛办发〔2023〕7号）工作要求为加速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推动光电产业链发展，形成新型显示产业品牌优势和集聚效应，我局现开展 2024 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专门支持“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 2024 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专题，支持方向、申报要

求及流程等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申报指南》（附件1）。

二、申报要求

（一）网上申报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至9月5日17:00，申报单位可在上述时间内通过佛山市扶持资金综合服务平台（<http://www.fsfczj.gov.cn/#/home>）进行项目申报填报。

（二）纸质版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9日17:00；请申报单位将项目申报书，并连同相关材料，白色光面胶装成册，形成申报材料。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七份签字、盖章，需加盖骑缝章后报送至市科技局，所提交的纸质材料必须与电子版一致，逾期不予受理。

三、联系方式

（一）市科技局

联系人：成果转化科 王轶超

电 话：83386959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经华大厦1003室

（二）监督投诉

电话：83380510

邮箱：kjjmamn@fskjj.foshan.gov.cn

附件：1. 2024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光电产业

领域专业赛) 申报指南

2. 佛山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申报书(模版)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8月27日

附件 1

2024 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 (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 申报指南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根据 2023 年版《佛山市财政科技创新资金管理办法》《佛山市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办法》和《中共佛山市委办公室、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科技赋能制造业当家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佛办发〔2023〕7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4〕8 号)等文件要求,2024 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申报有关事项如下:

一、支持方向

支持佛山科技服务业发展,面向佛山和大湾区企业提供创新创业、政策环境、科技服务、项目落地等双创服务,按照大赛组委会工作要求,统筹“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 2024 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各项工作的具体组织和实施,包括:专业赛的策划、组织和执行,协助参赛企业对接服务和资源。组织开展赛事宣传发动、初赛、复赛、决赛评审,赛事培训,创业辅导,服务创新创业企业了解最新创新政策、产业环境、科技服务配套等,

助推专业赛优秀项目落地佛山不少于6项（以企业注册佛山为准），或签约1个总部类企业（以企业与各区、街道签订落地合同为准）。

资助额度：220万元

实施周期：1年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要求

1. 国内注册并在存续期内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良好的项目实施基础，具有丰富的创新创业、政策环境、科技服务、项目落地等双创服务相关项目经验。

2. 如联合申报，各方须签订协议，明晰各方任务、节点目标、经费安排和知识产权归属等，申报单位对参与申报各方的申报资格进行审核，并作为第一责任人承担责任。

3. 申报单位应具有良好的信用，未被佛山市科学技术局根据《佛山市科技项目相关责任主体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标记为一般失信主体或严重失信主体。

4. 申报本项目应提出明确、量化的项目进度指标和效益指标；任务分工、流程环节和经费预算予以明确。

（二）项目负责人要求：组织过具有影响力的国家级创新创业赛事，具有整合配置创新创业的工作平台资源和长期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组织协调能力，未被列入“信

用中国”网站的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三）项目团队要求：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10人，核心成员具有较强的国家级创新创业赛事组织能力，并组织过具有影响力的国家级创新创业赛事；具有较强的企业孵化、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等政策的理解能力，如参与过相关政策的制定；具有较强的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能力；具有较强的资源对接能力、策划能力，如承担过创新创业载体等建设方案的编制工作。

（四）申报材料要求

项目申报需报送以下材料一式五份，包括：

1. 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须统一登录“佛山市扶持资金综合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fsfczj.gov.cn/#/home>）录入，形式审查通过后，从平台上导出、打印、装订成册，并由项目组人员亲自签字确认和加盖单位公章。

2. 项目计划书或项目可行性报告；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相关证明材料（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证书证明材料、在岗证明材料等），其中身份证明材料需由当事人**签字并手写**如下内容：“本人知悉2024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申报相关事项，并同意用于该项目申报”；

5. 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和失信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打印无失信黑名单信用记录）；

6. 其他相关材料,包括合作协议(有合作单位时须提供)等。

(五) 申报时间

1. 网上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5 日 17:00, 申报单位可在上述时间内通过佛山市扶持资金综合服务平台 (<http://www.fsfczj.gov.cn/#/home>) 进行项目申报填报。

2. 纸质版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9 日 17:00;

请申报单位将项目申报书,并连同相关材料,白色光面胶装成册,形成申报材料。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七份签字、盖章,需加盖骑缝章后报送至市科技局,所提交的纸质材料必须与电子版一致,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王轶超,电话:0757-83386959,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经华大厦 1003 室)。

三、申报流程

(一)注册。申报单位具体业务负责人登录佛山市扶持资金综合服务平台 (<http://www.fsfczj.gov.cn/#/home>), 进行新用户注册。

(二)系统填报。网上填写项目申报书,上传相关资料,确认无误后提交。

(三)书面材料报送。项目通过网上审核后可打印纸质材料正式版一式七份,申报书连同附件材料一并胶装成册。申请单位将纸质材料正式版签字、盖章后报送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四)形式审查和项目评审。佛山市科学技术局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和专家评审,按照竞争择优的原则予以支持。

四、其他事项：

（一）请各区科学技术局（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及时转发本通知，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开展项目申报工作。

（二）申报单位需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三）如获立项，申报单位须按相关管理规定配合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做好科技统计任务，并按时呈交项目年度报告和验收报告等材料。认真履行档案归集要求，项目结束后将各个流程环节形成的书面材料报市科技局审核、存档。

五、监督与投诉

对申报、审核过程及评审结果可举报投诉，投诉电话：83380510，邮箱：kjjmamn@fskjj.foshan.gov.cn。

项目编号: _____

佛山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申报书 (2024年)

项目名称:	2024年佛山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专题类别:	光电产业领域专业赛				
承担单位(乙方):					
参与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传真: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自动检测号码位数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自动检测号码位数
电子邮箱:					
管理单位(甲方):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组织单位(丙方):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二〇二四年制

填写说明

一、本申报书根据《佛山市财政科技创新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佛山市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办法》（佛科[2023]25号）等文件制定，填表前请认真并理解阅读上述文件和项目申报指南的规定和要求，避免填报内容不符合要求；

二、本申报书原则上通过“佛山市扶持资金综合服务平台”（即“佛山扶持通”平台）在线填写、报送。形式审查通过后，再打印并线下提交纸质材料。

三、如获立项，本申报书将与项目申报指南、项目合同书共同作为项目过程管理、验收结题和监督评估的重要依据。

四、本申报书中的单位名称，请按规范填写，并与单位公章一致。

五、项目名称是指所申请项目的全称，原则上只能由中文、英文及常见数学字符组成，长度不超过50中文字符，项目名称不能含有个人名字、单位名称和具有争议性的词汇。

六、涉密项目请在“佛山市扶持资金综合服务平台”上下载申报书的电子版模板，按保密要求离线填写、报送。

七、项目的起始时间原则上默认为10月1日。

八、本申报书内容应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填写，无需凑够字数；如有无需填写的地方，应在空白处填入“无”或“/”表示。

九、如有参与单位联合申报，则应由项目承担单位即主要申报单位负责收集参与单位申报材料并填写相应内容，项目承担单位需对参与单位提供的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参与单位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违反科研诚信行为的，项目承担单位需承担主要责任。

一、项目单位基本信息

（一）项目承担单位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网站地址				
	单位性质	下拉菜单					
主要人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单 位 基 本 情 况	从事项目指南要求的 相关业务的经历和业绩		主要从业经历			证明材料	
			1.			(可在附件页面上上传, 在此注明对应编号)	
			2.			同上	
			3.			同上	
			... (可扩展, 最多填 10 项)				
单位财务、征信状况及 其他说明							
（二）参与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可扩展, 最多 填 3 个。						
以上信息真实无误, 接受监督。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承担单位 公章		

*如无参与单位, 自动填充“/”。

二、项目基本情况表

(一) 项目基本信息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起 止 日 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系统固定)
关 键 字	
(二) 项目内容摘要 (限 500 字以内)	

(三) 项目组主要成员 (包括项目负责人)								
编号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学历	职务	分工	所在单位 (全称)	上传附件
1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6								
7								
8								
9								

三、项目主要工作内容、采取方式方法和实施方案

(一) 项目开展的背景、意义，目前的现状、项目实施后的前景预测及对佛山相关工作的推动作用

(二)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采取的方式方法和实施方案

(三) 项目的主要亮点及成效

四、项目验收指标

(一) 项目完成指标 (对照项目申报指南填写, 对具体工作量进行明确和细化, 指标应等于或高于申报指南要求。)

五、项目经费预算

(一) 市科技创新专项经费下达总额：（大写） 万元；（小写） 万元					
(二) 项目经费预算（单位：万元）：					
		总经费		其中本专项资金	
支出经费		经费额	用途说明	经费额	用途说明
直接 费用	1、设备费				
	2、业务费				
	3、直接人力资源成本费				
间接 费用	4、间接费用				
合计					
其他补充说明：					
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直接费用中除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费外，其他费用可只提供基本测算说明，不需提供明细。
- 2、与科研项目直接相关的计算类仪器设备、软件工具，及仪器设备的租赁、现有仪器设备的升级改造等支出均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
- 3、参与项目研究的科研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的工资性支出或劳务支出可在直接人力资源成本费科目列支。
- 4、直接人力资源成本费的列支标准应结合相关人员参与项目的全时工作时间等因素合理确定。项目聘用人员的劳务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项目聘用人员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
- 5、间接费用实行总额控制，按照不超过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费后的 30%核定。间接费用由项目承担单位统筹安排使用，可全部用于绩效支出，并向创新绩效突出的团队和个人倾斜。
- 6、软科学研究类项目中推行经费包干制，不再编制明细费用科目预算，实行经费使用“负面清单”管理。项目负责人在承诺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支出的基础上，自主决定项目经费使用。

六、项目承担单位及参与单位分工及经费分配情况

承担/参与单位名称 (盖章)	工作分工	本专项财政 经费分配 (万元)	新增自筹 经费(万 元)	新增总经 费分配 (万元)
	...可自行增减			
合计		自动求和	自动求和	自动求和

七、项目计划进度

(一) 项目实施计划	
起止时间	主要工作内容和里程碑节点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可自行增减

八、形式审查自查情况

1. 项目资格自查	
(1) 项目申报书中新增自筹资金、申报资助金额、项目实施时间、项目产出成果是否符合申报通知的要求。	下拉选单，是/否（下同）
(2) 项目经费预算是否按照《佛山市财政科技创新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版）中第九条条款编制。	
(3) 项目是否有明确、量化的验收指标	
(4) 合作各方任务分工、项目进度和经费预算是否明确。	
特殊情况说明：	
2. 申报单位资格自查	
(1) 单位是否在符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2〕14号）、《佛山市财政科技创新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版）等文件及本项目申报指南对应专题的要求。	
(2) 单位名称填写是否准确，是否与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一致。	
(3) 申报单位是否未被佛山市科学技术局根据《佛山市科技项目相关责任主体信用管理暂行办法》标记为一般失信主体或严重失信主体。	
特殊情况说明：	
3. 附件材料自查	
(1) 申报附件佐证材料是否不存在未按要求提交、提交材料模糊不清、以及提交材料与申报书填报内容不一致的情况。	
(2) 人员身份证明复印件是否亲笔签字，并按要求手写相应内容。	
(3) 需提供科研诚信承诺函的，是否有项目负责人亲笔签字，是否加盖承担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	
其它情况说明：	

九、本申报项目附件清单

	附件名称	附件数量
	一、项目信息类	
	1. 项目实施的具体方案和计划安排（含预期完成的指标和取得的成效）	
	二、申报和参与单位信息类	
	1. 申报和参与单位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2. 申报单位（和参与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如需）	
	3. 申报单位（和参与单位）从事相关工作的经历和成效证明材料	
	三、人员信息类	
	1. 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职务职称、缴纳社保证明等）	
	2. 项目组所有成员证明材料（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职务职称、缴纳社保证明等）	
	四、单位资质荣誉类（如有）	
	1.	
	五、其它类别	
	1. 合作协议	
	2. 其它	

九、审核意见

承担单位意见	承诺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我单位已阅知申报通知中关于项目科研诚信的要求，现承诺我单位提交的全部申报材料真实可靠且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并保证不违反有关科技项目管理的纪律规定，严肃查处或全力配合相关机构调查处理各种失信行为。 如我单位有不履行上述承诺或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佛山市科学技术局有权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经费，取消一定期限佛山市科技项目的申报资格，记入佛山市科研诚信异常名录。情节严重的，我单位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日期：
区科技主管部门意见	审核意见： 同意上报。	审核意见： 同意推荐。 经办人： 单位负责人： 日期： （单位公章）
	审核意见： 同意推荐。	日期：
其它部门意见	审核意见： 同意推荐。	

